

第14次中国 - 东盟领导人会议联合声明

2011-11-20 08:40

2011年11月18日，第14次中国-东盟领导人会议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岛举行，会议就纪念对话关系20周年发表联合声明。声明全文如下：

纪念对话关系20周年

第14次中国-东盟领导人会议联合声明

——进一步推进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

我们，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的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在第14次中国-东盟领导人会议并纪念中国-东盟对话关系20周年之际，于2011年11月18日相聚印尼巴厘岛；

对于不断加强的中国-东盟关系和1991年开启对话关系以来双方全面对话关系及各领域合作取得的重要进展和显著成果感到满意；

欢迎2003年签署的《落实中国-东盟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联合宣言》第一份行动计划（2005-2010）的成功落实及新行动计划（2011-2015）的通过；

赞赏中国于2003年成为第一个正式加入《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的对话伙伴；

欢迎中国坚定、一贯支持东盟一体化和共同体建设进程，以及东盟在东亚合作和不断发展的地区架构中的核心作用；

认识到落实2002年签署的《南海各方行为宣言》取得的进展，包括近期通过落实《南海各方行为宣言》指针；

受到2010年1月1日以来落实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取得的进展，中国-东盟贸易、投资联系和经济合作由此得到加强，为各国经济发展做出重大贡献的鼓舞；

欢迎在2011年为纪念中国-东盟建立对话关系20周年开展的各项有意义的活动；

忆及并致力于遵循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与东盟国家首脑会晤联合声明》，2003年《中国-东盟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联合宣言》以及其他为中国-东盟睦邻友好及全面互利合作奠定基础的联合宣言和合作文件；

考虑到不断变化的国际和地区环境带来的挑战和机遇；

强调在这种情况下进一步推进和加强中国-东盟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重要性；

重申以《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东盟宪章》、《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及其他相关国际法、条约、公约继续引领中国-东盟对话关系及合作；

相信加强中国-东盟对话关系和全面合作以及增进双方互信与理解将极大造福双方人民，并为地区乃至世界的和平、稳定、繁荣和进步做出重要贡献；

特此通过以下内容：

一、我们决心永做好邻居、好朋友、好伙伴，推动双方在政治安全、经济、社会文化及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的合作，将中国-东盟战略伙伴关系推向新的高度。

二、我们将努力合作，有效落实《落实中国-东盟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联合宣言的行动计划（2011-2015）》。

三、中国将支持并与东盟密切合作，以在2015年实现由三个支柱组成的东盟共同体，即东盟政治安全共同体、东盟经济共同体和东盟社会文化共同体。

政治安全合作

四、我们致力于通过密切的高层接触和往来加深相互理解和友谊。我们将继续就共同关心的地区和国际问题加强不同层级的经常性双边和多边对话与磋商。

五、我们继续秉持《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及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精神，加强地区和平、安全、繁荣与互信。

六、我们重申根据国际法，相互尊重彼此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及不干涉别国内政原则。我们致力于通过对话和协商和平解决争端，不诉诸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

七、我们将通过地区和国际机制与框架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密切合作。在这方面，中国重申坚定支持东盟为实现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所做的努力，愿早日签署《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

八、我们将利用东盟防长扩大会、东盟地区论坛等现有双、多边框架和机制促进防务和军事交流与合作。

九、我们坚定致力于充分、有效落实《南海各方行为宣言》，并朝着在协商一致基础上最终制定南海行为准则而努力，从而进一步为本地区和平、安全、稳定与合作做出贡献。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339

